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

晋城热电分公司

项目名称：

生产材料第三方检验服务项目

技术规格书

(技术联系人：李 霞 联系方式：18735609526）

2024年2月

# 1. 总则

1.1 本技术规范适用于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晋城热电分公司生产材料第三方检验服务项目工作的技术要求。

1.2 本技术规范所提及的技术要求都是最低限度的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作出规定，也未充分地详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报价单位应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规范和相关标准的相应服务。对国家有关安全、环保等强制性标准必须满足其要求。

1.3 报价单位须执行本技术规范所列要求、标准。本技术规范中未提及的内容均应满足或优于本技术规范所列的国家标准、电力行业标准。本技术规范所使用的标准，如遇到与报价单位所执行的标准不一致时，按较高的标准执行。

1.4技术答疑：晋城热电分公司生产技术部，答疑电话为0356-6968519

**1.5报价单位资质：**

1.5.1必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

1.5.2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检定认证资质即CNAS、CMA实验室认证。

1.5.3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2. 项目概况

中煤华晋集团有限公司晋城热电分公司位于山西省晋城市泽州县金村镇上辛安村。本次为生产材料第三方检验服务项目。

#  生产材料第三方检验服务项目工作内容

根据各项目具体检测内容对送检样品分别进行检测化验，并出具检测报告。

3.1煤炭质量检测

3.1.1元素碳分析(包括元素碳含量、低位发热量、氢含量、全硫、水分等参数的检测结果，具体项目按照《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指南发电设施》标准执行)（年度预计送检次数12次，一次1个3mm煤样）

3.1.2工业分析及发热量、全硫含量分析（年度预计送检次数12次，共90个3mm煤样、60个0.2mm煤样）

3.1.3可磨性指数分析（年度预计送检次数4次，一次2个样品）

3.2石灰石检测

氧化钙及氧化镁的百分比含量分析（年度预计送检次数12次，一次2个已磨制样品）

3.3 尿素检测

尿素中总氮、缩二脲、水分、水不溶物、铁、碱度、硫酸盐、氯离子等含量分析（年度预计送检次数4次，一次2个样品）

3.4油质检测

3.4.1汽轮机油液相锈蚀（年度预计送检2次，一次2个样品）

3.4.2抗燃油体积电阻率、密度（年度预计送检2次，一次2个样品）

3.5 炉水水质检测

对#1、#2炉水质进行检测（年度预计送检次数1次，送检样品6个）

# 4. 规范和标准

本次生产材料第三方检验服务项目标准应符合现行的有关国家标准、电力行业标准以及部颁标准等，这些标准和规范（不限于）至少包括：

GB/T212-2008《煤的工业分析方法》

GB/T213-2008《煤的发热量测定方法》

GB/T214-2007《煤中全硫的测定方法》

GB/T476-2008《煤中碳和氢的测定方法》

GB/T2565-2014《煤的可磨性指数测定方法 哈德格罗夫法》

YS/T703-2014《石灰石化学分析方法 元素含量的测定 X射线荧光光谱法》GB/T 2441-2008/2010《尿素的测定方法》

GB/T 11143-2008《加抑制剂矿物油在水存在下防锈性能试验法》

DL/T 421-2009《电力用油体积电阻率测定法》

GB/T 1884-2000《原油和液体石油产品密度实验室测定法（密度计法）》

GB/T 7596-2017《电厂运行中矿物涡轮机油质量》

DL/T 571-2014《电厂用磷酸酯抗燃油运行维护导则》

GB/T 12145-2016《火力发电机组及蒸汽动力设备水汽质量》

TSG G5002-2010《锅炉水（介）质处理检验规则》

# 5、 生产材料第三方检验服务项目工程技术要求及质量标准（包含但不限于此）

 询价单位将需要检测的样品邮寄或送至报价单位，报价单位根据所需检测项目对送检样品进行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检测方法必须符合现行国标规定要求，并在检测报告中标明所使用的国标方法。

# 6. 质量验收

询价单位收到检测报告后，对报告进行检查核对，验收不合格项目，报价单位应无条件立即返工，因此发生的费用由报价单位承担。

# 7. 工期及违约责任

7.1单次检测工期不高于10天。

7.2由于报价单位自身的原因未能按规定的时间完成样品检测，给询价单位造成损失，每延期1天，报价单位应按合同总额的1%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询价单位造成的一切损失。

7.3由于报价单位自身的原因未达到本合同约定的标准，报价单位应按合同总额的1%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询价单位造成的一切损失。

7.4由报价单位责任造成的设备损坏，由报价单位负责赔偿由此给询价单位造成的直接损失。

# 项目报价方式

中煤易购平台填写价格时，请填所有价格合计（含税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送检次数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煤炭质量检测 | 元素碳分析 | 12 |  |  | 含税 |
| 2 | 工业分析及发热量、全硫含量分析 | 12 |  |  |  |
| 3 | 可磨性指数分析 | 4 |  |  |  |
| 4 | 石灰石检测 | 氧化钙及氧化镁的百分比含量分析 | 12 |  |  |  |
| 5 | 尿素检测 | 尿素中总氮、缩二脲、水分、水不溶物、铁、碱度、硫酸盐、氯离子等含量分析 | 4 |  |  |  |
| 6 | 油质检测 | 汽轮机油液相锈蚀 | 2 |  |  |  |
| 7 | 抗燃油体积电阻率、密度 | 2 |  |  |  |
| 8 | 对#1、#2炉水质进行检测 | 1 |  |  |  |
| 合计： |  |
| 税率： |  |

# 结算方式

本项目按实际送检样品种类及数量分批次进行结算，询价单位取得当次相关项目化验分析报告后，报价单位开具当次检验费用100%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和100%的财务收据，询价单位审核无误后支付当次检验费用的100%（报价时注明税率）。